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为了促进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诚信自律、规范运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海南证监局《关于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通知》（海南证监发[2009]61 号）等法律、行政法规及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一、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信息披露是公司投资者最直接和最全面的信息通报形式，公司将继续按照一贯的原则按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一）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的监管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的全文及其正文，确保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等重要信息。

（二）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格式最新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三会决议以及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掌握公司的动态信息。

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营造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良好环境

根据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海南证监局有关要求，公司将不断完善投资者管理制度和机制，营造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良好环境。一是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公司重大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二是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人员关于公司规范运作、监管政策及其他必要专业知识的培训，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三是加强资本市场相关信息收集工作，为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提供信息支撑。四是及时向经营层和董事会反馈投资者、监管机构的意见和要求，并形成常态工作机制。

三、丰富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增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

通过丰富和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广泛深入地与投资者沟通，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客观介绍公司情况，虚心听取意见与建议，提高沟通效

率，帮助投资者做好价值分析和投资判断。

（一）努力为投资者参与决策提供便利

认真做好公司 2017 年度内召开的各次股东大会的筹备组织工作，确保股东大会顺利召开，通过现场+网络投票方式，提高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参与权和决策权。针对公司年度业绩、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项，公司将在法定披露之后、股东大会审议之前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有效方式，就相关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二）妥善接待投资者调研和来访

公司对投资者、分析师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调研，实行预约制度，由董事会办公室合理、妥善的安排调研、参观，让投资者准确的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董事会办公室对调研活动予以详细记载，并及时在上交所网站登记备案。在调研过程中对于尚未公开的信息及内部信息做好保密工作，不泄露任何未公开披露的信息，避免和防止由此引发的泄密导致相关的内幕交易。公司将避免在年报、半年报披露前三十日内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媒体采访等。

（三）多种方式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

1、确保投资者电话 0898-31669317、传真 0898-31669309/31661486 的畅通和及时接听。

2、及时回复和处理投资者邮箱 info@hirub.cn 的投资者邮件。

3、及时回复和处理官方网站 <http://www.hirub.cn> 的投资者留言。

4、及时回复和处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ns.sseinfo.com> 和 <http://irm.p5w.net> 的投资者提问。

5、及时充实和更新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hirub.cn> 的相关信息。

（四）密切关注股票交易动态

公司股价或成交量出现异常波动时，公司将立即自查是否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并向相关方进行求证，核实掌握实际情况，及时做好信息披露。

（五）持续做好舆情监控工作

公司将持续关注新闻媒体及互联网上有关公司的各类信息，对于媒体报道的传闻或者不实信息，公司将及时进行求证、核实，避免股价由于传闻而出现较大波动。对公司股价已经或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决策的信息，必要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进行澄清。

2017 年度，公司将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和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具体工作中，公司将注意自觉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维护资本市场正常秩序。